

城管部门在拆违治乱工作中不断创新工作方法

高效环保 创新方法促拆违



本报讯(通讯员王焯)在日常拆违工作中,石景山区城管局鲁谷社区执法队经常需要对居民区内的违法建设进行拆除。由于涉及当事人的切身利益,在拆除居民区内违建时,有

的当事人很不配合,使拆违工作受到很大的阻力。同时,由于社区内居民众多,道路狭窄,到处是停放的车,给拆违工作造成困难。鲁谷执法队为拆除居民区内违法建设总结出一套行之有效的新工作方法。

新思路:发动群众

拆除居民区内违建时,当事人可能不配合执法人员的动作。鲁谷执法队创新工作思路,扩大安全隐患摸排范围,拆违前由原来的违建本身安全隐患排查扩展到周边小区范围内隐患

排查。面对当事人不配合的态度,在给当事人做法律工作的同时发动舆论攻势,向社区居民告知违法建设的危害,同时充分利用居委会、居民代表给当事人做工作,取得当事人的理解。

新设备:挪车神器 面对小区内道路狭窄、车辆乱停放对拆违造成的阻碍,执法队先期申请鲁谷社区购买挪车装备,在数次拆违工作中发挥了巨大作用。

新工艺:浸湿违建 在拆违工作中,如何减少扬尘、减轻对空气的污染是工作难点。鲁谷执法队通过经验总结,采取先

对拆除建筑洒水进行充分浸湿,再在拆除中进行不间断洒水,拆后对渣土进行立即清除的方式,有效减低了扬尘污染,减小拆违工作对社区内居民的影响。

近期,鲁谷执法队对依翠园小区内一违法建设进行助拆时,采用新思路、新设备和新工艺,拆除违法建设366平方米。



环卫中心

认真部署 狠抓落实 确保垃圾转运平稳度夏

本报讯(通讯员王丹)夏季来临,区环卫中心垃圾转运站也迎来了垃圾日产日清和运行保障的双峰期,结合实际情况,转运站认真部署,狠抓落实,全力保障转运生产平稳度夏。

落实运行保障工作。针对目前设备老化问题较为严重的实际情况,在做好设备的日常维修保养工作的基础上,提高对设备的维护、检修频次,各班组加强联动配合,做到排查到位、检修及时、保障有力,确保夏季设备稳定运行。

强化安全生产工作。会上细致总结分析了上半年在安全方面出现的问题,并重点针对车间操作、转运运输工作中的薄弱环节,加大检查考核力度,认真开展安全隐患大扫除工作,确保下半年安全生产无事故。

加强厂区环境卫生整治和臭气防控工作。严格执行车辆清理规程,加强车容车貌管理;车间作业区严格执行垃圾“随落随清”作业标准,重点落实厂区散落垃圾的整治工作;加大厂区除臭作业力度,防止臭气扩散,全力保障厂区环境质量。

继续推进考评机制规范化和常态化工作。对照市级相关检查部门和中心的考评标准,进一步细化和完善了本单位的检查考核细则,确立了新一届考核检查小组和月度考评工作会机制,为下一步继续推进考评机制规范化和常态化工作奠定了基础。



工商部门加强电动自行车销售企业专项检查

本报讯(通讯员马力 苏劲松)近日,石景山工商分局联合电动自行车检测机构对我区电动自行车销售企业进行专项检查。执法人员重点检查了销售企业的经营资质、不销售电

动三轮车承诺落实情况,并对部分电动自行车产品进行了抽检。工商部门对抽检中不合格的产品加大处罚力度,维护好电动自行车销售市场的经营秩序。



运动过度小心骨质增生

很多中老年女性,为了丰富自己的生活,常参加社区举办的活动,尤其是很多人喜欢跳交谊舞或者扇子舞之类的舞蹈,却不知骨质增生与人的身体活动过度、外伤、年龄等有直接的关系。

长庚医院骨科专家说,不适当的活动或运动,容易使关节部位骨骼过度磨损,导致软骨受伤,引发关节受力不平衡而刺激生骨刺,因此人体经常活动及负重关节易发生骨质增生。主要有两点原因:

1、活动或运动使骨骼被肌肉和韧带过度牵拉,造成骨骼局部受力增加,刺激骨膜及骨组织过度增生,产生骨质增生现象。

2、活动或运动使关节部位的骨骼磨损过度,可造成关节软骨面的不平整,使应力在关节软骨上分布不均匀,引起关节的骨质破坏和增生,以达到应力相对平衡,如:很多长跑运动员在年轻时发生膝关节的骨质增生。

锻炼身体是好事,可是又不能过

度,那中老年朋友怎样合理运动呢?

专家强调:预防骨质增生可适度的进行体育锻炼,适当的体育锻炼是预防骨质增生的好方法之一,但是一定要避免长期剧烈的运动。对于中老年人而言,每天运动的时间控制在30分钟到1小时是比较合适,如果每天的运动时间达到3-4个小时,加上方法不够正确,那么就很容易患上关节疾病。

避免长期剧烈运动,并不是不让人活动,恰恰相反,适当的体育锻炼是预防骨质增生的有效方法之一。

因为骨质增生多产生在关节周围,关节软骨被破坏是引起骨质增生最直接的原因,而关节软骨本身无血液营养供应,其营养来源于关节液,后者主要通过关节活动时,组成关节的诸骨骼之间的挤压运动才能够进入。适当的活,特别是关节的正确运动,可以增加关节腔内的负压,有利于关节液向关节软骨的渗透,减轻关节软骨的退变,从而减轻或预防骨质增生的发生,尤其是关节软骨的增生和退行性改变。

小区感应门夹伤访客,责任谁来担?

案情简介:

2016年2月10日,张某到亲戚家做客,下午3点20分左右,张某准备离开,可就在他从小区出入口的感应门处经过时,却被闭合中的感应门夹到,导致掌骨骨折。

由于张某和小区物业对事发经过存在分歧,故双方未能就赔偿事宜达成一致,张某于是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法院判令物业公司赔偿张某医疗费、营养费、误工费、后续治疗费等各项费用合计5万余元。

庭审中,张某指出,他出小区门口时,在离感应门3米左右处看到门开着,于是准备出门。但当他正走出门时,门却突然关闭,他急忙用手去挡,闭合中的门刚好夹到自己右手的手掌和手指。事发后他拨打了110报警,民警到场并调阅了小区出入口的监控录像。监控录像可以反映上述事发经过,民警还告知物业公司相关人员,应妥善保存有关资料,以备后期查阅使用。

而物业公司则表示,小区有

相关的警示标志,提醒公众进出门口均需刷卡通行。发生该事故的真实原因是,张某并非小区业主故没有门卡,事发前他看到前面有业主刷卡开门,就想趁感应门没有关闭时侥幸通过,结果才会被门夹伤。物业公司认为,张某受伤系自己不当导致,物业公司对此不存在过错,因而不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法官说法:

法院经审理认为,本案中,对于事发经过,张某和物业公司各执一词,事发时的监控录像最能够反映真实情况,在派出所要求物业公司保存相关录像的情况下,物业公司称录像已灭失,作为举证方的物业公司应承担举证不能的后果,故法院采信张某的陈述。

物业公司作为物业管理方,对进出小区人员负有提示、提醒义务。对于非本小区业主的张某来说,在其通过感应门过程中门禁关闭并非其可预见,故在此情形下,物业公司具有更大的提醒、提示义

务。但本案中,物业公司未尽提示、提醒义务,导致张某被感应门夹伤,物业公司存在过错,故对张某受伤应当承担赔偿责任。而张某对自身安全亦应保持审慎的注意义务。综上,法院确认物业公司承担80%的赔偿责任,张某自行承担20%的责任为宜。

法条链接:

《侵权责任法》第37条:宾馆、商场、银行、车站、娱乐场所等公共场所的管理人或者群众性活动的组织者,未尽到安全保障义务,造成他人损害的,应当承担侵权责任。

因第三人的行为造成他人损害的,由第三人承担侵权责任;管理人或者组织者未尽到安全保障义务的,承担相应的补充责任。

房稀杰



以案说法

石景山区法院协办



北京长庚医院健康教育知识普及
健康热线:010-88296363